

关于华鑫证券全天候明珠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华鑫证券全天候璀璨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分支机构客户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投资者的需求，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管理人”）决定，对于通过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华鑫证券各分支机构”）参与华鑫证券全天候明珠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明珠1号”）及华鑫证券全天候璀璨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璀璨1号”）的投资者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华鑫证券各分支机构参与明珠1号和璀璨1号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范围及内容

自2022年2月14日（含）起，投资者通过华鑫证券各分支机构参与明珠1号和璀璨1号的，参与费豁免。明珠1号和璀璨1号的原费率标准详见资产管理合同、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明珠1号和璀璨1号在华鑫证券各分支机构的参与费用，不包括本集合计划管理费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流程以华鑫证券各分支机构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华鑫证券的有关活动通知。

华鑫证券将依照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营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参与本集合计划前请仔细阅读《华鑫证券全天候明珠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华鑫证券全天候明珠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及《华鑫证券全天候明珠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等法律文本，并按照推广机构网点的具体安排办理。更详细信息，投资者可登陆华鑫证券网站www.cfsc.com.cn或拨打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323了解咨询。

特此公告！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2月14

日